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50972172132 第 1 页 共 7 页

委托单位 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长沙望城区桥驿镇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

项目名称 长沙市生活垃圾深度综合处理(清洁焚烧)项目 2026 年 4 月份

项目地址 长沙望城区桥驿镇黑麋峰固废场

样品类型 废气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湖南品标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
No. 29665934FD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：A2250972172132

第 2 页 共 7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，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现场运行设备设施参数及排气筒高度均由客户提供，本公司不对其准确性负责。
6. 检测频次与标准不一致时，检测结果作参考使用，不能应用于环境管理用途。
7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检测结果及对结果的判定结论仅代表检测时污染物状况，标准限值由客户提供，本公司不对其标准的适用性负责。
8. 送检样品的样品信息由客户提供，本报告不对送检样品信息真实性和采样规范性负责。
9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。
10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记录档案管理费，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六年。
11. 对本报告有疑议，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12. 未加盖 CMA 章的报告仅用作科研、内部质量控制等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13. 检测结果中带有“L”、“ND”或者“<”，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。
14. 本报告附表中所列仪器设备，凡设备编号带有“R”（上标格式）号标识的均为租用或借用设备，未标识的为自有设备。

湖南品标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长沙经济开发区三一路 1 号三一工业城老研发楼 3 楼、4 楼

邮政编码：410199

检测委托受理电话：0731-82757312

报告质量投诉电话：0731-82757302，82757303

编 制：

杨丹

签 发：

汪颖

审 核：

肖瑶

签发人职位：

技术负责人

签 发 日 期：

2026/05/07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50972172132

第 3 页 共 7 页

一、基础信息

项目名称	长沙市生活垃圾深度综合处理（清洁焚烧）项目 2026 年 4 月份		
项目地址	长沙望城区桥驿镇黑麋峰固废场		
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	检测日期	2026-04-23~2026-04-28
采样人员	邓超、武兴结		
检测单位	湖南品标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
二、检测内容

表 2-1:

样品类型	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废气（有组织）	详见表 4-1	详见表 4-1	详见表 4-1
备注:	1. 采样点位、检测项目及频次由委托单位指定。 2. 此报告仅用于企业了解污染物浓度的排放情况。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50972172132

第 4 页 共 7 页

三、检测方法及仪器

表 3-1:

测试方法及检出限、仪器设备				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及编号(含年号)	方法检出限	仪器设备名称、型号及编号
废气(有组织)	汞及其化合物 (以 Hg 计)	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(暂行) HJ 543-2009	0.0025mg/m ³	快速冷原子荧光吸收测汞仪 HXDM-HgAF TTE202628003
	铅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-2013 及其修改单(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)	0.0002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(ICP-MS) NexION 350X TTE20173270
	钴及其化合物		0.000008mg/m ³	
	镉及其化合物		0.000008mg/m ³	
	镍及其化合物		0.0001mg/m ³	
	铈及其化合物		0.000008mg/m ³	
	铈及其化合物		0.00002mg/m ³	
	铬及其化合物		0.0003mg/m ³	
	锰及其化合物		0.00007mg/m ³	
	砷及其化合物		0.0002mg/m ³	
	铜及其化合物		0.0002mg/m ³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50972172132

第 5 页 共 7 页

四、检测结果

表 4-1:

样品信息:							
样品类型	废气 (有组织)						
采样方法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(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) HJ/T 397-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						
采样日期	2026-04-23	检测日期	2026-04-23~2026-04-28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结果				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8485-2014) 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1# 焚烧炉排放口	汞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0.05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
	镉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1.07×10 ⁻⁵	ND	ND	---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6.90×10 ⁻⁶	ND	ND	---
		排放速率 kg/h	/	1.4×10 ⁻⁶	/	/	---
	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1.07×10 ⁻⁵	ND	ND	---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6.90×10 ⁻⁶	ND	ND	0.1
		排放速率 kg/h	/	1.4×10 ⁻⁶	/	/	---
锑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6.77×10 ⁻⁵	1.24×10 ⁻⁴	1.10×10 ⁻⁴	1.01×10 ⁻⁴	---	
	折算浓度 mg/m ³	4.61×10 ⁻⁵	8.00×10 ⁻⁵	7.10×10 ⁻⁵	6.57×10 ⁻⁵	---	
	排放速率 kg/h	8.5×10 ⁻⁶	1.6×10 ⁻⁵	1.4×10 ⁻⁵	1.3×10 ⁻⁵	---	
砷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3.36×10 ⁻⁴	6.65×10 ⁻⁴	6.04×10 ⁻⁴	5.35×10 ⁻⁴	---	
	折算浓度 mg/m ³	2.29×10 ⁻⁴	4.29×10 ⁻⁴	3.90×10 ⁻⁴	3.49×10 ⁻⁴	---	
	排放速率 kg/h	4.2×10 ⁻⁵	8.4×10 ⁻⁵	7.9×10 ⁻⁵	6.8×10 ⁻⁵	---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50972172132

第 6 页 共 7 页

续上表:
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		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8485-2014) 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1#焚烧炉排放口	铅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1.73×10 ⁻³	3.94×10 ⁻³	3.33×10 ⁻³	3.00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73×10 ⁻³	3.94×10 ⁻³	3.33×10 ⁻³	3.00×10 ⁻³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2.2×10 ⁻⁴	5.0×10 ⁻⁴	4.3×10 ⁻⁴	3.8×10 ⁻⁴	---	
	铬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4.67×10 ⁻⁴	1.10×10 ⁻³	1.18×10 ⁻³	9.16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3.18×10 ⁻⁴	7.10×10 ⁻⁴	7.61×10 ⁻⁴	5.96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5.9×10 ⁻⁵	1.4×10 ⁻⁴	1.5×10 ⁻⁴	1.2×10 ⁻⁴	---	
	钴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1.34×10 ⁻⁵	3.13×10 ⁻⁵	5.82×10 ⁻⁵	3.43×10 ⁻⁵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9.12×10 ⁻⁶	2.02×10 ⁻⁵	3.75×10 ⁻⁵	2.23×10 ⁻⁵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7×10 ⁻⁶	4.0×10 ⁻⁶	7.6×10 ⁻⁶	4.4×10 ⁻⁶	---	
	铜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3.50×10 ⁻⁴	3.10×10 ⁻⁴	2.53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2.26×10 ⁻⁴	2.00×10 ⁻⁴	1.66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/	4.4×10 ⁻⁵	4.0×10 ⁻⁵	2.8×10 ⁻⁵	---	
	锰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6.46×10 ⁻⁴	9.79×10 ⁻⁴	8.62×10 ⁻⁴	8.29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4.39×10 ⁻⁴	6.32×10 ⁻⁴	5.56×10 ⁻⁴	5.42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8.1×10 ⁻⁵	1.2×10 ⁻⁴	1.1×10 ⁻⁴	1.0×10 ⁻⁴	---	
	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3.41×10 ⁻⁴	4.06×10 ⁻⁴	6.37×10 ⁻⁴	4.61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32×10 ⁻⁴	2.62×10 ⁻⁴	4.11×10 ⁻⁴	3.02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4.3×10 ⁻⁵	5.1×10 ⁻⁵	8.3×10 ⁻⁵	5.9×10 ⁻⁵	---	
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锰、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3.60×10 ⁻³	7.60×10 ⁻³	7.09×10 ⁻³	6.10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45×10 ⁻³	4.90×10 ⁻³	4.57×10 ⁻³	3.97×10 ⁻³	1.0	
		排放速率 kg/h	4.5×10 ⁻⁴	9.6×10 ⁻⁴	9.3×10 ⁻⁴	7.8×10 ⁻⁴	---	

CTI 华测检测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50972172132

第 7 页 共 7 页

续上表:

烟气参数	烟气温度 °C	烟气流速 m/s	烟气含湿量 %	烟气含氧量 %	烟气流量 N m ³ /h
第一次	143	17.7	22.9	6.3	125784
第二次	138	17.7	23.2	5.5	126512
第三次	139	18.2	22.9	5.5	130543

备注: 1.“/”表示检测项目的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, 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
2.“—”表示 GB 18485-2014 标准中表 4 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

附: 采样照片



报告结束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50972172121 第 1 页 共 19 页

委托单位 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长沙望城区桥驿镇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

项目名称 长沙市生活垃圾深度综合处理(清洁焚烧)项目 2026 年 4 月份

项目地址 长沙望城区桥驿镇黑麋峰固废场

样品类型 废气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湖南品标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
No. 2966567339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：A2250972172121

第 2 页 共 19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，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现场运行设备设施参数及排气筒高度均由客户提供，本公司不对其准确性负责。
6. 检测频次与标准不一致时，检测结果作参考使用，不能应用于环境管理用途。
7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检测结果及对结果的判定结论仅代表检测时污染物状况，标准限值由客户提供，本公司不对其标准的适用性负责。
8. 送检样品的样品信息由客户提供，本报告不对送检样品信息真实性和采样规范性负责。
9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。
10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记录档案管理费，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六年。
11. 对本报告有疑议，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12. 未加盖 CMA 章的报告仅用作科研、内部质量控制等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13. 检测结果中带有“L”、“ND”或者“<”，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。
14. 本报告附表中所列仪器设备，凡设备编号带有“R”（上标格式）号标识的均为租用或借用设备，未标识的为自有设备。

湖南品标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长沙经济开发区三一路 1 号三一工业城老研发楼 3 楼、4 楼

邮政编码：410199

检测委托受理电话：0731-82757312

报告质量投诉电话：0731-82757302，82757303

编 制：

杨丹

签 发：

汪颖

审 核：

肖瑶

签发人职位：

技术负责人

签 发 日 期：

2026/04/11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50972172121

第 3 页 共 19 页

一、基础信息

项目名称	长沙市生活垃圾深度综合处理（清洁焚烧）项目 2026 年 4 月份		
项目地址	长沙望城区桥驿镇黑麋峰固废场		
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	检测日期	2026-04-01~2026-04-03
采样人员	吕凌峰、饶卓、樊荣超、张瑞新		
检测单位	湖南品标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
二、检测内容

表 2-1:

样品类型	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废气（有组织）	详见表 4-1~4-5	详见表 4-1~4-5	详见表 4-1~4-5
备注:	1. 采样点位、检测项目及频次由委托单位指定。 2. 此报告仅用于企业了解污染物浓度的排放情况。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50972172121

第 4 页 共 19 页

三、检测方法及仪器

表 3-1:

测试方法及检出限、仪器设备				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及编号(含年号)	方法检出限	仪器设备名称、型号及编号
废气(有组织)	汞及其化合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(暂行) HJ 543-2009	0.0025mg/m ³	快速冷原子荧光吸收测汞仪 HXDM-HgAF TTE202628003
	铅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-2013 及其修改单(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)	0.0002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(ICP-MS) NexION 350X TTE20173270
	钴及其化合物		0.000008mg/m ³	
	镉及其化合物		0.000008mg/m ³	
	镍及其化合物		0.0001mg/m ³	
	铊及其化合物		0.000008mg/m ³	
	锑及其化合物		0.00002mg/m ³	
	铬及其化合物		0.0003mg/m ³	
	锰及其化合物		0.00007mg/m ³	
	砷及其化合物		0.0002mg/m ³	
	铜及其化合物		0.0002mg/m ³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50972172121

第 5 页 共 19 页

四、检测结果

表 4-1:

样品信息:								
样品类型		废气 (有组织)						
采样方法	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 (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) HJ/T 397-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						
采样日期		2026-04-01			检测日期		2026-04-01~2026-04-03	
检测结果:								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		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8485-2014) 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2# 焚烧炉排放口	汞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180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0.05	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	
	镉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8.27×10 ⁻⁶	ND	ND	ND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5.51×10 ⁻⁶	ND	ND	ND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6.7×10 ⁻⁷	/	/	/	---	
	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	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8.27×10 ⁻⁶	ND	ND	ND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5.51×10 ⁻⁶	ND	ND	ND	0.1	
		排放速率 kg/h	6.7×10 ⁻⁷	/	/	/	---	
	锑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1.44×10 ⁻⁴	8.39×10 ⁻⁵	8.84×10 ⁻⁵	1.05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9.60×10 ⁻⁵	5.87×10 ⁻⁵	5.93×10 ⁻⁵	7.13×10 ⁻⁵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2×10 ⁻⁵	9.5×10 ⁻⁶	1.2×10 ⁻⁵	1.1×10 ⁻⁵	---	
砷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5.93×10 ⁻⁴	4.15×10 ⁻⁴	3.99×10 ⁻⁴	4.69×10 ⁻⁴	---		
	折算浓度 mg/m ³	3.95×10 ⁻⁴	2.90×10 ⁻⁴	2.68×10 ⁻⁴	3.18×10 ⁻⁴	---		
	排放速率 kg/h	4.8×10 ⁻⁵	4.7×10 ⁻⁵	5.5×10 ⁻⁵	5.0×10 ⁻⁵	---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50972172121

第 6 页 共 19 页

续上表:
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		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8485-2014) 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2# 焚烧炉 排放口	铅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3.17×10 ⁻³	2.24×10 ⁻³	2.19×10 ⁻³	2.53×10 ⁻³	---	180
		折算浓度 mg/m ³	3.17×10 ⁻³	2.24×10 ⁻³	2.19×10 ⁻³	2.53×10 ⁻³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2.5×10 ⁻⁴	2.5×10 ⁻⁴	3.0×10 ⁻⁴	2.7×10 ⁻⁴	---	
	铬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2.36×10 ⁻³	2.09×10 ⁻³	3.27×10 ⁻³	2.57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57×10 ⁻³	1.46×10 ⁻³	2.19×10 ⁻³	1.74×10 ⁻³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9×10 ⁻⁴	2.4×10 ⁻⁴	4.5×10 ⁻⁴	2.9×10 ⁻⁴	---	
	钴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1.15×10 ⁻⁴	7.76×10 ⁻⁵	9.36×10 ⁻⁵	9.54×10 ⁻⁵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7.67×10 ⁻⁵	5.43×10 ⁻⁵	6.28×10 ⁻⁵	6.46×10 ⁻⁵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9.2×10 ⁻⁶	8.8×10 ⁻⁶	1.3×10 ⁻⁵	1.0×10 ⁻⁵	---	
	铜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3.63×10 ⁻⁴	3.12×10 ⁻⁴	3.01×10 ⁻⁴	3.25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42×10 ⁻⁴	2.18×10 ⁻⁴	2.02×10 ⁻⁴	2.21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2.9×10 ⁻⁵	3.5×10 ⁻⁵	4.1×10 ⁻⁵	3.5×10 ⁻⁵	---	
	锰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9.40×10 ⁻⁴	8.55×10 ⁻⁴	1.32×10 ⁻³	1.04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6.27×10 ⁻⁴	5.98×10 ⁻⁴	8.86×10 ⁻⁴	7.04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7.6×10 ⁻⁵	9.7×10 ⁻⁵	1.8×10 ⁻⁴	1.2×10 ⁻⁴	---	
	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1.02×10 ⁻³	9.68×10 ⁻⁴	1.46×10 ⁻³	1.15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6.80×10 ⁻⁴	6.77×10 ⁻⁴	9.80×10 ⁻⁴	7.79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8.2×10 ⁻⁵	1.1×10 ⁻⁴	2.0×10 ⁻⁴	1.3×10 ⁻⁴	---	
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锰、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8.70×10 ⁻³	7.04×10 ⁻³	9.12×10 ⁻³	8.29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5.80×10 ⁻³	4.92×10 ⁻³	6.12×10 ⁻³	5.61×10 ⁻³	1.0	
		排放速率 kg/h	7.0×10 ⁻⁴	8.0×10 ⁻⁴	1.3×10 ⁻³	9.3×10 ⁻⁴	---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50972172121

第 7 页 共 19 页

续上表:

烟气参数	烟气温度 °C	烟气流速 m/s	烟气含湿量 %	烟气含氧量 %	烟气流量 N m ³ /h
第一次	145	13.9	36.9	6.0	80432
第二次	144	15.9	22.7	6.7	113243
第三次	150	19.7	23.3	6.1	137135

备注: 1.“/”表示检测项目的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, 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
2.“--”表示 GB 18485-2014 标准中表 4 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50972172121

第 8 页 共 19 页

表 4-2:

样品信息:							
样品类型		废气 (有组织)					
采样方法	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 (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) HJ/T 397-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					
采样日期		2026-04-01		检测日期		2026-04-01~2026-04-03	
检测结果:							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结果				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8485-2014) 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3# 焚烧炉排放口	汞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0.05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
	镉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8.08×10 ⁻⁶	8.21×10 ⁻⁶	1.55×10 ⁻⁵	1.06×10 ⁻⁵	---
		折算浓度 mg/m ³	4.81×10 ⁻⁶	5.30×10 ⁻⁶	9.69×10 ⁻⁶	6.60×10 ⁻⁶	---
		排放速率 kg/h	1.1×10 ⁻⁶	1.0×10 ⁻⁶	2.0×10 ⁻⁶	1.4×10 ⁻⁶	---
	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8.08×10 ⁻⁶	8.21×10 ⁻⁶	1.55×10 ⁻⁵	1.06×10 ⁻⁵	---
		折算浓度 mg/m ³	4.81×10 ⁻⁶	5.30×10 ⁻⁶	9.69×10 ⁻⁶	6.60×10 ⁻⁶	0.1
		排放速率 kg/h	1.1×10 ⁻⁶	1.0×10 ⁻⁶	2.0×10 ⁻⁶	1.4×10 ⁻⁶	---
锑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8.11×10 ⁻⁵	9.07×10 ⁻⁵	9.42×10 ⁻⁵	8.87×10 ⁻⁵	---	
	折算浓度 mg/m ³	4.83×10 ⁻⁵	5.85×10 ⁻⁵	5.89×10 ⁻⁵	5.52×10 ⁻⁵	---	
	排放速率 kg/h	1.1×10 ⁻⁵	1.1×10 ⁻⁵	1.2×10 ⁻⁵	1.1×10 ⁻⁵	---	
砷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4.03×10 ⁻⁴	4.41×10 ⁻⁴	4.42×10 ⁻⁴	4.29×10 ⁻⁴	---	
	折算浓度 mg/m ³	2.40×10 ⁻⁴	2.85×10 ⁻⁴	2.76×10 ⁻⁴	2.67×10 ⁻⁴	---	
	排放速率 kg/h	5.3×10 ⁻⁵	5.6×10 ⁻⁵	5.6×10 ⁻⁵	5.5×10 ⁻⁵	---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50972172121

第 9 页 共 19 页

续上表:
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		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8485-2014) 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3# 焚烧炉排放口	铅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2.14×10 ⁻³	2.04×10 ⁻³	1.97×10 ⁻³	2.05×10 ⁻³	---	180
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14×10 ⁻³	2.04×10 ⁻³	1.97×10 ⁻³	2.05×10 ⁻³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2.8×10 ⁻⁴	2.6×10 ⁻⁴	2.5×10 ⁻⁴	2.6×10 ⁻⁴	---	
	铬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2.18×10 ⁻³	2.36×10 ⁻³	2.39×10 ⁻³	2.31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30×10 ⁻³	1.52×10 ⁻³	1.49×10 ⁻³	1.44×10 ⁻³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2.9×10 ⁻⁴	3.0×10 ⁻⁴	3.0×10 ⁻⁴	3.0×10 ⁻⁴	---	
	钴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9.62×10 ⁻⁵	1.44×10 ⁻⁴	2.43×10 ⁻⁴	1.61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5.73×10 ⁻⁵	9.29×10 ⁻⁵	1.52×10 ⁻⁴	1.01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3×10 ⁻⁵	1.8×10 ⁻⁵	3.1×10 ⁻⁵	2.1×10 ⁻⁵	---	
	铜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3.60×10 ⁻⁴	3.32×10 ⁻⁴	5.83×10 ⁻⁴	4.25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14×10 ⁻⁴	2.14×10 ⁻⁴	3.64×10 ⁻⁴	2.64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4.8×10 ⁻⁵	4.2×10 ⁻⁵	7.4×10 ⁻⁵	5.5×10 ⁻⁵	---	
	锰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1.56×10 ⁻³	1.04×10 ⁻³	1.63×10 ⁻³	1.41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9.29×10 ⁻⁴	6.71×10 ⁻⁴	1.02×10 ⁻³	8.73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2.1×10 ⁻⁴	1.3×10 ⁻⁴	2.1×10 ⁻⁴	1.8×10 ⁻⁴	---	
	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7.45×10 ⁻⁴	1.28×10 ⁻³	1.24×10 ⁻³	1.09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4.43×10 ⁻⁴	8.26×10 ⁻⁴	7.75×10 ⁻⁴	6.81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9.8×10 ⁻⁵	1.6×10 ⁻⁴	1.6×10 ⁻⁴	1.4×10 ⁻⁴	---	
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锰、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7.57×10 ⁻³	7.73×10 ⁻³	8.59×10 ⁻³	7.96×10 ⁻³	---		
	折算浓度 mg/m ³	4.51×10 ⁻³	4.99×10 ⁻³	5.37×10 ⁻³	4.96×10 ⁻³	1.0		
	排放速率 kg/h	1.0×10 ⁻³	9.7×10 ⁻⁴	1.1×10 ⁻³	1.0×10 ⁻³	---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50972172121

第 10 页 共 19 页

续上表:

烟气参数	烟气温度 °C	烟气流速 m/s	烟气含湿量 %	烟气含氧量 %	烟气流量 N m ³ /h
第一次	144	19.1	24.9	4.2	132110
第二次	144	18.3	25.2	5.5	126042
第三次	143	18.2	24.5	5.0	126871

备注: 1.“/”表示检测项目的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, 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
2.“--”表示 GB 18485-2014 标准中表 4 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50972172121

第 11 页 共 19 页

表 4-3:

样品信息:							
样品类型		废气 (有组织)					
采样方法	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 (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) HJ/T 397-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					
采样日期		2026-04-01		检测日期		2026-04-01~2026-04-03	
检测结果:							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结果				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8485-2014) 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4# 焚烧炉排放口	汞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0.05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
	镉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
	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0.1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
锑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2.12×10 ⁻⁴	1.53×10 ⁻⁴	1.14×10 ⁻⁴	1.60×10 ⁻⁴	---	
	折算浓度 mg/m ³	1.39×10 ⁻⁴	1.00×10 ⁻⁴	7.97×10 ⁻⁵	1.06×10 ⁻⁴	---	
	排放速率 kg/h	2.7×10 ⁻⁵	2.0×10 ⁻⁵	1.6×10 ⁻⁵	2.1×10 ⁻⁵	---	
砷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7.34×10 ⁻⁴	6.77×10 ⁻⁴	6.35×10 ⁻⁴	6.82×10 ⁻⁴	---	
	折算浓度 mg/m ³	4.80×10 ⁻⁴	4.42×10 ⁻⁴	4.44×10 ⁻⁴	4.55×10 ⁻⁴	---	
	排放速率 kg/h	9.4×10 ⁻⁵	8.9×10 ⁻⁵	8.9×10 ⁻⁵	9.1×10 ⁻⁵	---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50972172121

第 12 页 共 19 页

续上表:
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		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8485-2014) 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4# 焚烧炉 排放口	铅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4.09×10 ⁻³	3.48×10 ⁻³	3.07×10 ⁻³	3.55×10 ⁻³	---	180
		折算浓度 mg/m ³	4.09×10 ⁻³	3.48×10 ⁻³	3.07×10 ⁻³	3.55×10 ⁻³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5.2×10 ⁻⁴	4.6×10 ⁻⁴	4.3×10 ⁻⁴	4.7×10 ⁻⁴	---	
	铬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1.75×10 ⁻³	1.57×10 ⁻³	1.53×10 ⁻³	1.62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14×10 ⁻³	1.03×10 ⁻³	1.07×10 ⁻³	1.08×10 ⁻³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2.2×10 ⁻⁴	2.1×10 ⁻⁴	2.2×10 ⁻⁴	2.2×10 ⁻⁴	---	
	钴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8.07×10 ⁻⁵	1.12×10 ⁻⁴	1.08×10 ⁻⁴	1.00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5.27×10 ⁻⁵	7.32×10 ⁻⁵	7.55×10 ⁻⁵	6.71×10 ⁻⁵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0×10 ⁻⁵	1.5×10 ⁻⁵	1.5×10 ⁻⁵	1.3×10 ⁻⁵	---	
	铜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3.69×10 ⁻⁴	9.52×10 ⁻⁴	4.07×10 ⁻⁴	5.76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41×10 ⁻⁴	6.22×10 ⁻⁴	2.85×10 ⁻⁴	3.83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4.7×10 ⁻⁵	1.3×10 ⁻⁴	5.7×10 ⁻⁵	7.8×10 ⁻⁵	---	
	锰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9.50×10 ⁻⁴	1.02×10 ⁻³	8.00×10 ⁻⁴	9.23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6.21×10 ⁻⁴	6.67×10 ⁻⁴	5.59×10 ⁻⁴	6.16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2×10 ⁻⁴	1.3×10 ⁻⁴	1.1×10 ⁻⁴	1.2×10 ⁻⁴	---	
	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1.62×10 ⁻³	5.21×10 ⁻⁴	5.08×10 ⁻⁴	8.83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06×10 ⁻³	3.41×10 ⁻⁴	3.55×10 ⁻⁴	5.85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2.1×10 ⁻⁴	6.9×10 ⁻⁵	7.2×10 ⁻⁵	1.2×10 ⁻⁴	---	
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锰、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9.81×10 ⁻³	8.48×10 ⁻³	7.17×10 ⁻³	8.49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6.41×10 ⁻³	5.54×10 ⁻³	5.01×10 ⁻³	5.65×10 ⁻³	1.0	
		排放速率 kg/h	1.3×10 ⁻³	1.1×10 ⁻³	1.0×10 ⁻³	1.1×10 ⁻³	---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50972172121

第 13 页 共 19 页

续上表:

烟气参数	烟气温度 °C	烟气流速 m/s	烟气含湿量 %	烟气含氧量 %	烟气流量 N m ³ /h
第一次	142	18.4	25.0	5.7	127806
第二次	142	18.8	24.3	5.7	131921
第三次	143	20.0	23.8	6.7	140847

备注: 1.“/”表示检测项目的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, 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
2.“--”表示 GB 18485-2014 标准中表 4 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50972172121

第 14 页 共 19 页

表 4-4:

样品信息:							
样品类型		废气 (有组织)					
采样方法	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 (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) HJ/T 397-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					
采样日期		2026-04-01		检测日期		2026-04-01~2026-04-03	
检测结果:							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结果				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8485-2014) 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5# 焚烧炉排放口	汞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0.05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
	镉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6.87×10 ⁻⁵	5.17×10 ⁻⁵	4.10×10 ⁻⁵	5.38×10 ⁻⁵	---
		折算浓度 mg/m ³	4.67×10 ⁻⁵	3.45×10 ⁻⁵	2.58×10 ⁻⁵	3.57×10 ⁻⁵	---
		排放速率 kg/h	8.5×10 ⁻⁶	6.0×10 ⁻⁶	4.6×10 ⁻⁶	6.4×10 ⁻⁶	---
	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6.87×10 ⁻⁵	5.17×10 ⁻⁵	4.10×10 ⁻⁵	5.38×10 ⁻⁵	---
		折算浓度 mg/m ³	4.67×10 ⁻⁵	3.45×10 ⁻⁵	2.58×10 ⁻⁵	3.57×10 ⁻⁵	0.1
		排放速率 kg/h	8.5×10 ⁻⁶	6.0×10 ⁻⁶	4.6×10 ⁻⁶	6.4×10 ⁻⁶	---
锑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1.38×10 ⁻⁴	1.08×10 ⁻⁴	1.50×10 ⁻⁴	1.32×10 ⁻⁴	---	
	折算浓度 mg/m ³	9.39×10 ⁻⁵	7.20×10 ⁻⁵	9.43×10 ⁻⁵	8.67×10 ⁻⁵	---	
	排放速率 kg/h	1.7×10 ⁻⁵	1.2×10 ⁻⁵	1.7×10 ⁻⁵	1.5×10 ⁻⁵	---	
砷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4.99×10 ⁻⁴	4.47×10 ⁻⁴	5.54×10 ⁻⁴	5.00×10 ⁻⁴	---	
	折算浓度 mg/m ³	3.39×10 ⁻⁴	2.98×10 ⁻⁴	3.48×10 ⁻⁴	3.28×10 ⁻⁴	---	
	排放速率 kg/h	6.2×10 ⁻⁵	5.2×10 ⁻⁵	6.2×10 ⁻⁵	5.9×10 ⁻⁵	---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50972172121

第 15 页 共 19 页

续上表:
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		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8485-2014) 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5# 焚烧炉 排放口	铅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2.67×10 ⁻³	2.45×10 ⁻³	2.82×10 ⁻³	2.65×10 ⁻³	---	180
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67×10 ⁻³	2.45×10 ⁻³	2.82×10 ⁻³	2.65×10 ⁻³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3.3×10 ⁻⁴	2.8×10 ⁻⁴	3.2×10 ⁻⁴	3.1×10 ⁻⁴	---	
	铬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1.85×10 ⁻³	1.38×10 ⁻³	2.92×10 ⁻³	2.05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26×10 ⁻³	9.20×10 ⁻⁴	1.84×10 ⁻³	1.34×10 ⁻³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2.3×10 ⁻⁴	1.6×10 ⁻⁴	3.3×10 ⁻⁴	2.4×10 ⁻⁴	---	
	钴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1.54×10 ⁻⁴	7.35×10 ⁻⁵	2.59×10 ⁻⁴	1.62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05×10 ⁻⁴	4.90×10 ⁻⁵	1.63×10 ⁻⁴	1.06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9×10 ⁻⁵	8.5×10 ⁻⁶	2.9×10 ⁻⁵	1.9×10 ⁻⁵	---	
	铜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5.31×10 ⁻⁴	3.93×10 ⁻⁴	6.39×10 ⁻⁴	5.21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3.61×10 ⁻⁴	2.62×10 ⁻⁴	4.02×10 ⁻⁴	3.42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6.6×10 ⁻⁵	4.5×10 ⁻⁵	7.2×10 ⁻⁵	6.1×10 ⁻⁵	---	
	锰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2.37×10 ⁻³	1.12×10 ⁻³	1.70×10 ⁻³	1.73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61×10 ⁻³	7.47×10 ⁻⁴	1.07×10 ⁻³	1.14×10 ⁻³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2.9×10 ⁻⁴	1.3×10 ⁻⁴	1.9×10 ⁻⁴	2.0×10 ⁻⁴	---	
	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2.71×10 ⁻³	7.57×10 ⁻⁴	1.43×10 ⁻³	1.63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84×10 ⁻³	5.05×10 ⁻⁴	8.99×10 ⁻⁴	1.08×10 ⁻³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3.3×10 ⁻⁴	8.8×10 ⁻⁵	1.6×10 ⁻⁴	1.9×10 ⁻⁴	---	
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锰、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0.0109	6.73×10 ⁻³	0.0105	9.38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7.41×10 ⁻³	4.49×10 ⁻³	6.60×10 ⁻³	6.17×10 ⁻³	1.0	
		排放速率 kg/h	1.3×10 ⁻³	7.8×10 ⁻⁴	1.2×10 ⁻³	1.1×10 ⁻³	---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50972172121

第 16 页 共 19 页

续上表:

烟气参数	烟气温度 °C	烟气流速 m/s	烟气含湿量 %	烟气含氧量 %	烟气流量 N m ³ /h
第一次	136	17.1	23.2	6.3	123569
第二次	136	17.6	29.9	6.0	115648
第三次	137	17.5	31.5	5.1	112230

备注: 1.“/”表示检测项目的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, 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
2.“--”表示 GB 18485-2014 标准中表 4 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50972172121

第 17 页 共 19 页

表 4-5:

样品信息:							
样品类型		废气 (有组织)					
采样方法	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 (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) HJ/T 397-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					
采样日期		2026-04-01		检测日期		2026-04-01~2026-04-03	
检测结果:							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结果				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8485-2014) 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6# 焚烧炉排放口	汞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0.05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
	镉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8.72×10 ⁻⁶	1.57×10 ⁻⁵	2.20×10 ⁻⁵	1.55×10 ⁻⁵	---
		折算浓度 mg/m ³	5.07×10 ⁻⁶	9.46×10 ⁻⁶	1.33×10 ⁻⁵	9.28×10 ⁻⁶	---
		排放速率 kg/h	1.1×10 ⁻⁶	1.9×10 ⁻⁶	2.7×10 ⁻⁶	1.9×10 ⁻⁶	---
	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8.72×10 ⁻⁶	1.57×10 ⁻⁵	2.20×10 ⁻⁵	1.55×10 ⁻⁵	---
		折算浓度 mg/m ³	5.07×10 ⁻⁶	9.46×10 ⁻⁶	1.33×10 ⁻⁵	9.28×10 ⁻⁶	0.1
		排放速率 kg/h	1.1×10 ⁻⁶	1.9×10 ⁻⁶	2.7×10 ⁻⁶	1.9×10 ⁻⁶	---
锑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1.44×10 ⁻⁴	1.43×10 ⁻⁴	1.35×10 ⁻⁴	1.41×10 ⁻⁴	---	
	折算浓度 mg/m ³	8.37×10 ⁻⁵	8.61×10 ⁻⁵	8.13×10 ⁻⁵	8.37×10 ⁻⁵	---	
	排放速率 kg/h	1.8×10 ⁻⁵	1.8×10 ⁻⁵	1.7×10 ⁻⁵	1.8×10 ⁻⁵	---	
砷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6.80×10 ⁻⁴	6.46×10 ⁻⁴	6.42×10 ⁻⁴	6.56×10 ⁻⁴	---	
	折算浓度 mg/m ³	3.95×10 ⁻⁴	3.89×10 ⁻⁴	3.87×10 ⁻⁴	3.90×10 ⁻⁴	---	
	排放速率 kg/h	8.5×10 ⁻⁵	8.0×10 ⁻⁵	7.9×10 ⁻⁵	8.1×10 ⁻⁵	---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50972172121

第 18 页 共 19 页

续上表:
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		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8485-2014) 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6# 焚烧炉 排放口	铅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2.81×10 ⁻³	3.31×10 ⁻³	3.23×10 ⁻³	3.12×10 ⁻³	---	180
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81×10 ⁻³	3.31×10 ⁻³	3.23×10 ⁻³	3.12×10 ⁻³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3.5×10 ⁻⁴	4.1×10 ⁻⁴	4.0×10 ⁻⁴	3.9×10 ⁻⁴	---	
	铬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8.70×10 ⁻⁴	1.26×10 ⁻³	1.10×10 ⁻³	1.08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5.06×10 ⁻⁴	7.59×10 ⁻⁴	6.63×10 ⁻⁴	6.43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1×10 ⁻⁴	1.6×10 ⁻⁴	1.3×10 ⁻⁴	1.3×10 ⁻⁴	---	
	钴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4.09×10 ⁻⁵	7.48×10 ⁻⁵	5.75×10 ⁻⁵	5.77×10 ⁻⁵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38×10 ⁻⁵	4.51×10 ⁻⁵	3.46×10 ⁻⁵	3.45×10 ⁻⁵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5.1×10 ⁻⁶	9.3×10 ⁻⁶	7.1×10 ⁻⁶	7.2×10 ⁻⁶	---	
	铜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3.58×10 ⁻⁴	3.29×10 ⁻⁴	2.92×10 ⁻⁴	3.26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08×10 ⁻⁴	1.98×10 ⁻⁴	1.77×10 ⁻⁴	1.94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4.5×10 ⁻⁵	4.1×10 ⁻⁵	3.6×10 ⁻⁵	4.1×10 ⁻⁵	---	
	锰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8.72×10 ⁻⁴	1.06×10 ⁻³	1.05×10 ⁻³	9.94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5.07×10 ⁻⁴	6.39×10 ⁻⁴	6.33×10 ⁻⁴	5.93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1×10 ⁻⁴	1.3×10 ⁻⁴	1.3×10 ⁻⁴	1.2×10 ⁻⁴	---	
	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2.60×10 ⁻⁴	4.20×10 ⁻⁴	3.60×10 ⁻⁴	3.47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51×10 ⁻⁴	2.53×10 ⁻⁴	2.17×10 ⁻⁴	2.07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3.3×10 ⁻⁵	5.2×10 ⁻⁵	4.4×10 ⁻⁵	4.3×10 ⁻⁵	---	
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锰、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6.03×10 ⁻³	7.24×10 ⁻³	6.87×10 ⁻³	6.71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3.51×10 ⁻³	4.36×10 ⁻³	4.14×10 ⁻³	4.00×10 ⁻³	1.0	
		排放速率 kg/h	7.5×10 ⁻⁴	9.0×10 ⁻⁴	8.4×10 ⁻⁴	8.3×10 ⁻⁴	---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50972172121

第 19 页 共 19 页

续上表:

烟气参数	烟气温度 °C	烟气流速 m/s	烟气含湿量 %	烟气含氧量 %	烟气流量 N m ³ /h
第一次	147	18.2	24.6	3.8	125107
第二次	150	18.3	25.3	4.4	123886
第三次	151	18.1	25.1	4.4	122673

备注: 1.“/”表示检测项目的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,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
2.“—”表示 GB 18485-2014 标准中表 4 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

附: 采样照片



报告结束